

《平面动画设计》教学实验大纲

修订日期： 2016年2月

课程名称 平面动画设计
课程代码
面向专业 数字出版
课程类别 专业选修
任课教师 翁子扬
前导课程
总学时 36
实验学时 36
学分 1
实验项目个数

一、本课程实验教学的目的

本课程教学目的是使学生熟悉平面动画设计的基本流程及方法，熟练掌握平面动画设计软件的制作技术和技巧，具有平面动画设计和场景剪辑制作的能力。

二、本课程实验教学应达到的基本要求

本课程要求学生实际动手使用平面动画设计软件或其它基础手段制作设计作品，制作一个小系列作品。

三、学生应掌握的实验技术及基本技能

Photoshop 视频制作软件

四、实验项目的设置与选定原则

整体专业流程相关节点的设计要求和市场需求。

五、需要的实验教学条件

硬件环境：PC

软件环境：Photoshop

实验耗材：无

六、实验报告与考核

1、实验报告要求：

设计物实体制作

2、考核内容：

设计作品实践

3、考核方式与评分标准：

独立完成平面动画的设计制作

七、实验项目设置、内容提要及学时分配

实验项目 编号	实验项目名称	实验内容及要求	实验性质	实验学时
1	基础软件		基础性	2
2	角色设计		设计性	2
3	肢体语言表现		设计性	2
4	移动表现		设计性	2
5	变形表现		设计性	2
6	语言与行为表现		设计性	2
7	性格特点表现		设计性	2
8	情节设计表现		设计性	2
9	短片设计模块		创新性	2
10	场景设计表现		创新性	2
11	综合实验演示：短剧 (分组)		设计性	2
12	剧本写作		创新性	2
13	分镜基础一		创新性	2
14	分镜基础一		创新性	2
15	配音基础		基础性	2
16	后期软件		基础性	2
17	复习、答疑；考试			2